

证券代码：300939

证券简称：秋田微

公告编号：2025-030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08月1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08月20日在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金源路39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郑荣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王亚彬先生、财务负责人石俊先生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额度内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形。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好的回报，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能够提高资金利用率，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各全资子公司与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开展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票据池业务，业务开展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业务办理及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投资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新增募集资金专户事项。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6、审议《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完善公司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公司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的情形。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监事郑荣先生、李建峰先生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回避此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总人数的半数以上，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确保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效落实，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监事郑荣先生、李建峰先生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回避此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总人数的半数以上，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08 月 21 日